**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**

**提交材料清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 号 | 名 称 | 原  件 | 复  印  件 | 份  数 | 页  数 |
| 1 | 债权申报书 | ✔ |  |  |  |
| 2 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| ✔ |  |  |  |
| 3 | 营业执照 |  | ✔ |  |  |
| 4 | 授权委托书 | ✔ |  |  |  |
| 5 | 被委托人身份证 |  | ✔ |  |  |
| 6 | 债权人银行账户、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 | ✔ |  |  |  |
| 7 | 送达回证 | ✔ |  |  |  |
| 8 | 证明债权成立的证据材料 |  | ✔ |  |  |
| 9 | 利息计算表 | ✔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 |  |
| 14 |  |  |  |  |  |
| 15 |  |  |  |  |  |
| 16 |  |  |  |  |  |
| 17 |  |  |  |  |  |
| 18 |  |  |  |  |  |

提交人签名： 接收人签名：

经办人签名： 经办人签名：

日期：2019年 月 日 日期：2019年 月 日

**备注：此清单一式两份，提交人、接收人各执一份。**

**债权申报书**

**申报人：**

**住所：**

**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**

**申报事项：**

1、申报对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为人民币本金 元、利息 元、其他 元，合共 元，属于 债权（需明确属普通债权或者优先债权）。

2、

**申报债权的事实及理由：**

申报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明**

同志，现任我单位 职务，是我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盖章：

年 月 日

**授权委托书**

**委托人**（即债权人）:

住所：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

**受托人：** （身份证号： ）

联系电话：

地址：

现委托上列受托人在**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**破产清算一案【（2019）粤0604破12号】中，作为委托人的代理人。

代理人的代理权限为**特别授权**，具体包括：**代为进行债权申报、参加债权人会议、对债权人会议所议事项进行表决、代为提交、签收相关文书等。**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**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**

**债权人银行账户、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债权人全称**（必填）** |  |
| 银行账户**（必填）** | 户名：  账号：  开户银行： |
| 债权人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**（必填）** | 联系人**（必填）**：  联系电话**（必填）**：  联系地址**（必填）**：  电子邮箱**（必填）**：  传真：  其他联系方式： |
| 债权人对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的确认 | 我（单位）已经如实提供银行账户、地址及联系方式，并保证上述联系地址及方式准确、有效。如发生变更，应及时书面告知管理人。管理人透过特快专递方式送达文书的，自管理人按上述联系地址寄出文书之日起2日内视为送达；管理人透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文书的，管理人按上述电子邮箱发送文书，文书一经发送视为送达。我（单位）同意管理人通过中国联通企业短信平台号码10690067206375发送短信的方式以及在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网站http://www.cc-law.cn/ “最新公告”栏公示的方式向我（单位）发送通知、文书等信息及告知案件进展情况，我（单位）保证上述移动电话号码收取短信的功能畅通，保证收到短信通知后及时到网站查看及了解相关内容。  **债权人签名（盖章）:**  2019年 月 日 |

**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管理人**

**送达回证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号 | （2019）粤0604破12号 |
| 送达文件 | 申报债权通知书及相关文件 |
| 受送达人 |  |
| 受送达人（代理人）签名或盖章 | 签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1、请签收并填好本送达回证，邮寄或传真给管理人。  2、管理人名称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。  3、联系方式：  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简平路1号天安创新大厦B座1103-1106。  邮编：528200  联系人：  袁 源 联系电话：0757-81857071-801 15820648249  闫克红 联系电话：0757-81857071-809 18675701366  传真号：0757-81857076 |

佛山市新光宏锐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管理人

年 月 日